**共 青 团 上 海 理 工 大 学**

**管 理 学 院 委 员 会 文 件**

管理学院团委〔2016〕 1号



上海理工大学管理学院

优秀易班工作者、优秀易班联络员和优秀易班班级

评选办法

为进一步推广易班平台使用，同时更好地配合学院易班工作的开展，管理学院团委和院易班工作站开展院优秀易班工作者、优秀易班联络员和优秀易班班级的评选工作。具体评选办法如下：

一、评选对象

1.院优秀易班工作者：管理学院易班工作站全体成员；

2.院优秀易班联络员：管理学院各班易班联络员；

3.院优秀易班班级：管理学院参加易班年度考核的行政班。

二、评选项目及标准

（一）院优秀易班工作者

评选标准：

1.积极组织参与易班工作，热心为各班易班联络员解答易班使用中遇到的问题，并能及时汇总易班使用情况，作出信息反馈；

2.积极为学院易班工作站开展的线上线下活动出谋划策，并参与组织；

3.工作态度端正，对重要内容的传达不拖误，重要文件的信息不歪曲；

4.能够积极借鉴其他优秀的网络平台管理办法并给出一定建议；

5.工作认真负责，不将私人情绪带入工作中，部门例会没有缺勤记录。

（二）院优秀易班联络员

评选标准：

1.主动承担班级易班工作，热心为同学解答易班使用中遇到的问题，并能及时将易班使用情况向院易班工作站反馈；

2.积极配合参与学院易班工作站开展的线上线下活动， 有一定号召力；

3.积极组织开展班级易班线上线下活动，有较强的活动组织能力及领导能力；

4.工作态度端正，对重要内容的传达不拖误；

5.严格遵守易班工作的规定，无违规现象；

6.积极配合学院易班班级活动情况的中期检查及季度考核，班级易班自评表填写规范，对有关活动的开展有一定记录。

（三）院优秀易班班级

评选标准：

依据《上海理工大学管理学院易班平台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2015年1号文）每季度进行考核（季度为3月-4月、5月-6月、9月-10月、11月-12月），总评成绩排名为前五名的班级评为优秀易班班级。（注：若有同等排名情况，将按照班级活动及投票内容所占比重进行区分）

三、评选办法

本次评选由院易班工作站统一筹划、评比审核，在学院团委的指导下具体操作，其具体程序时间安排如下：

（一）申报：由参加评选的个人、集体向学院递交申请。

（二）初评：院易班工作站组织对申请人的初评，初评结果在学院内公示（不少于3天），公示结束后将各项优秀上报院团委。

（三）评审：院团委将进行审核。

（四）表彰：公布表彰结果，颁发荣誉证书等。

管理学院团委 2016年1月17日印发